

股票代碼：6668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第一季

公司地址：台中市南屯區寶山里工業區22路21號
電話：(04)2359-78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1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2～36
(七)關係人交易	37～38
(八)質押之資產	38～3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9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9
(十二)其 他	3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9～4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0
3.大陸投資資訊	40～41
(十四)部門資訊	4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 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 址	Web	kpmg.com/tw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前言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2410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40,363千元，暨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為(3,505)千元，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區耀軍 
簡恩娟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70304941號
民國一一四年五月八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4.3.31		113.12.31		113.3.31		負債及權益		114.3.31		113.12.31		113.3.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386,835	11	552,543	16	584,614	18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	200,730	6	199,780	6	135,000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附註六(二)及六(十四))	-	-	-	-	-	35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二)及七)	63,327	2	51,664	2	40,839	1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六 (二十二)及八)	374,250	11	362,314	10	403,617	13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02,463	3	84,770	2	101,934	3	
118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三)、(二十二)及七)	51,302	2	53,804	2	14,935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五))	172,151	5	171,510	5	136,031	4	
1197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附註六(五))	9,068	-	-	-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	-	2,770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及七)	7,823	-	3,767	-	5,78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六))	8,825	-	8,744	-	8,701	-	
1310	存貨(附註六(六))	261,884	8	237,949	7	196,543	6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6,784	-	6,455	-	9,290	-	
141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50,500	1	40,520	1	32,034	1		2321	一年內得執行賣回權公司債(附註六(十 四))	-	-	81,100	2	174,546	6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八)及八)	6,100	-	6,100	-	-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附註六(十三))	110,151	3	123,391	4	249,464	8	
		1,147,762	33	1,256,997	36	1,237,558	38				664,431	19	727,414	21	858,575	26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1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附註六(二))	-	-	-	-	4,409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	697,996	21	702,436	20	445,116	1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40,363	1	43,003	1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64,482	2	63,667	2	62,123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及八)	1,807,714	53	1,828,469	52	1,912,203	58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六))	39,863	1	41,907	1	38,753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及八)	39,949	1	77,716	2	102,263	3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三))	1,795	-	1,921	-	1,468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一)及八)	258,947	8	255,353	7	-	-				804,136	24	809,931	23	547,460	17	
1780	無形資產	5,410	-	6,610	-	9,095	-			負債總計	1,468,567	43	1,537,345	44	1,406,035	4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3,969	-		權 益：								
194D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附註六(五))	42,120	1	-	-	-	-	3110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九))：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99,168	3	57,751	2	30,544	1			普通股股本	967,561	28	967,561	27	912,129	28	
		2,293,671	67	2,268,902	64	2,062,483	62	312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四))	1,237,833	36	1,237,833	35	1,259,512	38		
								3350	累積虧損	(258,337)	(8)	(210,404)	(6)	(301,948)	(9)		
								3490	其他權益	25,809	1	(6,436)	-	(27,902)	(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972,866	57	1,988,554	56	1,841,791	56	
								36XX	非控制權益	-	-	-	-	52,215	1		
									權益總計	1,972,866	57	1,988,554	56	1,894,006	57		
資產總計		\$	3,441,433	100	3,525,899	100	3,300,041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441,433	100	3,525,899	100	3,300,041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榮洲

經理人：許智程

會計主管：黃博聲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金額	%	金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二十二)及七)	\$ 221,166	100	224,90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六(十七)、(二十)及十二)	173,298	78	193,566	86
5900 營業毛利	47,868	22	31,335	14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七)、(二十)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6,119	7	14,167	6
6200 管理費用	36,720	17	33,747	1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6,414	17	31,412	1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附註六(三))	(3,268)	(2)	6,169	3
	85,985	39	85,495	38
6900 營業淨損	(38,117)	(17)	(54,160)	(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3,343	2	1,414	1
7230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淨額(附註六(二十四))	(1,989)	(1)	3,051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四)及六(十六))	(7,290)	(4)	(5,310)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附註六(七))	(3,505)	(2)	-	-
7590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附註六(五)及六(十四))	(193)	-	7,862	3
	(9,634)	(5)	7,017	3
7900 稅前淨損	(47,751)	(22)	(47,143)	(21)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八))	182	-	-	-
8200 本期淨損	(47,933)	(22)	(47,143)	(2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2,245	15	27,945	12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八))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2,245	15	27,945	1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2,245	15	27,945	1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5,688)	(7)	(19,198)	(9)
本期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7,933)	(22)	(42,226)	(19)
8620 非控制權益	-	-	(4,917)	(2)
	\$ (47,933)	(22)	(47,143)	(2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5,688)	(7)	(14,304)	(7)
8720 非控制權益	-	-	(4,894)	(2)
	\$ (15,688)	(7)	(19,198)	(9)
每股虧損(附註六(二十一))				
9750 基本每股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 (0.50)		(0.46)	
9850 稀釋每股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 (0.50)		(0.46)	

董事長：李榮洲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許智程



會計主管：黃博聲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累積虧損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912,129	1,259,512	(259,722)	(55,824)	1,856,095	57,109	1,913,204
本期淨損	-	-	(42,226)	-	(42,226)	(4,917)	(47,14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27,922	27,922	23	27,94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42,226)	27,922	(14,304)	(4,894)	(19,198)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912,129	1,259,512	(301,948)	(27,902)	1,841,791	52,215	1,894,006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967,561	1,237,833	(210,404)	(6,436)	1,988,554	-	1,988,554
本期淨損	-	-	(47,933)	-	(47,933)	-	(47,93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32,245	32,245	-	32,24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47,933)	32,245	(15,688)	-	(15,688)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967,561	1,237,833	(258,337)	25,809	1,972,866	-	1,972,866

董事長：李榮洲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許智程



會計主管：黃博聲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47,751)	(47,14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2,206	51,779
攤銷費用	1,243	1,269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3,268)	6,16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益淨額	-	(35)
利息費用	7,290	5,310
利息收入	(3,343)	(1,41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3,505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淨額	(964)	(2,960)
買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	8,964
使用權轉租資產損失	2,904	-
其他	2,114	(64)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1,687	69,01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	(6,608)	(6,223)
其他應收款增加	(4,063)	(4,134)
存貨增加	(23,935)	(7,893)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0,043)	(4,04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6,038)	(74)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1,663	(5,027)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增加(減少)	17,693	(2,538)
其他應付款減少	(13,913)	(30,808)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29	(295)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31)	(2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4,946)	(61,061)
調整項目合計	(3,259)	7,95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51,010)	(39,186)
收取之利息	3,350	1,543
支付之利息	(7,288)	(4,287)
支付之所得稅	(184)	(3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5,132)	(41,96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746)	(64,0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641	17,838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588	(6,700)
取得無形資產	-	(3,131)
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少	2,251	-
預付設備款增加	(1,671)	(10,220)
受限制資產減少	-	33,3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937)	(32,91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950	-
償還公司債	(81,100)	(326,331)
舉借長期借款	14,743	141,069
償還長期借款	(39,761)	(158,990)
租賃本金償還	(2,177)	(3,85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7,345)	(348,10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5,706	16,82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65,708)	(406,16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52,543	990,77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86,835	584,614

董事長：李榮洲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許智程



會計主管：黃博聲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第一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四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中市南屯區寶山里工業區22路21號，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模具製造、研發及買賣、數位鏡頭組裝及鏡片鍍膜。本公司股票業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十二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八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第4.1節之應用指引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相關揭露規定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 •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2027年1月1日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本次修正內容如下： -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對首次適用避險會計進行修訂，以處理IFRS 1第B6段與IFRS 9「金融工具」對避險會計規定用語之不一致。 -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 該修訂處理IFRS 7與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用語不一致可能存在的混淆。 - IFRS 9「金融工具」 - 承租人租賃負債之除列 修正規定闡明，若係除列租賃負債，應依IFRS 9之金融負債除列規定處理；即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之差額認列為損益。然而，修改租賃負債時，應依IFRS 16「租賃」之租賃修改規定處理。 - 交易價格 該修訂要求企業於原始認列不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時應依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衡量，以消除IFRS 9與IFRS 15間對應收帳款原始衡量之衝突。 -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闡明IFRS 10實質代理人之判定。 - IAS 7「現金流量表」 刪除IAS 7第37段中「成本法」之用語，避免適用上之混淆。	2026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第3.1及3.3節之應用指引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相關揭露規定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仰賴大自然電力合約」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二) 合併基礎

1.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 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4.3.31	113.12.31	113.3.31	
本公司	CHENG TIAN PHOTOELECTRIC TECHNOLOGY CO., LTD. (CHENG TIAN)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100%	
本公司	絃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絃立光電)	光學鏡頭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68.45%	註1
CHENG TIAN	東莞晶彩光學有限公司 (東莞晶彩)	光學模具及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100%	
東莞晶彩	東莞市群英光學製品有限公司(群英光學)	數位鏡頭組裝及鏡片鍍膜	100%	100%	100%	註2
絃立光電	展立光電(東莞)有限公司(展立光電)	光學鏡頭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100%	
絃立光電	JMO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JMO (THAILAND))	光學鏡頭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	註3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九月取得絃立光電31.55%股權，合計持股為100%。

註2：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清算群英光學，其清算程序尚在進行中。

註3：絃立光電於民國一一三年七月成立子公司JMO (THAILAND)。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3.31	113.12.31	113.3.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56	145	373
支票及活期存款	226,205	382,036	269,817
定期存款	160,474	170,362	314,424
	<u>\$ 386,835</u>	<u>552,543</u>	<u>584,614</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二)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3.31	113.12.31	113.3.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工具	\$ -	-	35

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工具請詳附註六(十四)。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

	<u>114.3.31</u>	<u>113.12.31</u>	<u>113.3.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u>-</u>	<u>-</u>	<u>4,409</u>

- (1)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 (3)合併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如報導日價格變動5%，將使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其他綜合損益(稅前)增加或減少220千元。分析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
- (4)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u>114.3.31</u>	<u>113.12.31</u>	<u>113.3.31</u>
應收票據	\$ 152,607	140,072	99,943
應收帳款	383,460	389,387	436,222
減：備抵損失	<u>(110,515)</u>	<u>(113,341)</u>	<u>(117,613)</u>
	<u>\$ 425,552</u>	<u>416,118</u>	<u>418,552</u>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 374,250</u>	<u>362,314</u>	<u>403,617</u>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u>\$ 51,302</u>	<u>53,804</u>	<u>14,935</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歷史信用損失經驗及未來經濟狀況之合理預測等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4.3.31			
	應收票據及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98,137	0.0%	-
逾期1~30天	22,690	11.8%	2,674
逾期31~90天	6,708	15.0%	1,003
逾期91~180天	1,309	30.0%	393
逾期181~270天	809	50.1%	405
逾期271~360天	1,870	80.0%	1,496
逾期361天以上	104,544	100.0%	104,544
合 計	<u>\$ 536,067</u>		<u>110,515</u>

113.12.31			
	應收票據及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85,602	0.0%	-
逾期1~30天	21,659	9.4%	2,040
逾期31~90天	7,797	14.7%	1,150
逾期91~180天	2,384	30.0%	715
逾期181~270天	5,002	50.0%	2,501
逾期271~360天	398	79.9%	318
逾期361天以上	106,617	100.0%	106,617
合 計	<u>\$ 529,459</u>		<u>113,341</u>

113.3.31			
	應收票據及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68,664	0.0%	-
逾期1~30天	33,291	9.0%	2,982
逾期31~90天	14,211	14.3%	2,037
逾期91~180天	9,073	30.0%	2,722
逾期181~270天	1,727	50.0%	863
逾期271~360天	950	80.0%	760
逾期361天以上	108,249	100.0%	108,249
合 計	<u>\$ 536,165</u>		<u>117,613</u>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期初餘額	\$ 113,341	110,925
認列之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3,268)	6,169
換算調整數	442	519
期末餘額	<u>\$ 110,515</u>	<u>117,613</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其他應收款

	114.3.31	113.12.31	113.3.31
其他應收款	\$ 8,137	6,587	8,6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506	-	-
減：備抵損失	(2,820)	(2,820)	(2,820)
	<u>\$ 7,823</u>	<u>3,767</u>	<u>5,780</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八月十日與財團法人台灣發展研究院(以下簡稱台發院)簽定產學研發中心育成進駐合約書，並支付履約保證金10,000千元整。惟該建築物因重量承載不足無法獲得確實改善，未通過廠房執照申請，致合併公司與台發院對保證金之退還進行訴訟。

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與台發院於台灣高等法院台中分院民事調解庭進行調解，台發院願返還3,000千元，截至報導日止，尚未收訖2,820千元，餘款7,000千元已因無法收回提列損失而沖銷。

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其他應收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應收融資租賃款

1.使用權資產－房屋及建築

- (1)合併公司為整併廠區及規劃未來產能配置，於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租賃開始日)轉租其承租之部分廠房，因轉租期間涵蓋主租約整個剩餘期間，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
- (2)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以租賃投資淨額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租賃開始日之應收融資租賃款總額及未賺得融資收益分別為36,570千元及1,569千元。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因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移轉來自使用對該廠房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故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除列使用權資產一房屋及建築，帳面金額37,905千元，產生使用權資產轉租損失2,904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項下。

2.租賃改良物(帳列辦公設備及其他)

(1)如前1.所述，合併公司因轉租廠房，於租賃開始日一併出租其廠房租賃改良物，因出租期間涵蓋資產剩餘經濟年限，故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

(2)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以租賃投資淨額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租賃開始日之應收融資租賃款總額及未賺得融資收益分別為18,630千元及192千元。

(3)因承租人已於租賃開始日取得對該租賃改良物之控制，故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除列租賃改良物，帳面金額為18,438千元，未產生處分損益。

3.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列示如下表：

	114.3.31
低於一年	\$ 9,600
一至二年	9,600
二至三年	9,600
三至四年	9,600
四至五年	9,600
五年以上	<u>4,800</u>
租賃投資總額	52,800
未賺得融資收益	<u>(1,612)</u>
應收租賃給付現值	\$ 51,188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 9,068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 42,120

4.未賺得融資收益於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已認列為利息收入金額為149千元。

5.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六)存 貨

	114.3.31	113.12.31	113.3.31
製成品(含暫出倉)	\$ 91,544	75,078	51,501
半成品及在製品(含暫出倉)	125,261	111,355	78,273
原 料	<u>45,079</u>	<u>51,516</u>	<u>66,769</u>
	\$ 261,884	237,949	196,543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營業成本明細如下：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銷貨成本	\$ 142,622	148,757
存貨跌價及呆滯迴轉利益	(811)	(388)
未分攤製造費用	24,494	43,827
存貨報廢損失	6,993	1,370
	<u>\$ 173,298</u>	<u>193,566</u>

- 1.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因出售及報廢呆滯庫存，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減少，致迴轉備抵損失。
- 2.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4.3.31	113.12.31	113.3.31
關聯企業	<u>\$ 40,363</u>	<u>43,003</u>	<u>-</u>

2.關聯企業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關聯企業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名稱	與合併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4.3.31	113.12.31	113.3.31
融光光學	主要業務為光學鏡頭之 製造及銷售	中國大陸	22.74 %	22.74 %	16.26 %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各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合併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融光光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4.3.31	113.12.31	113.3.31
流動資產	\$ 161,490	171,836	-
非流動資產	53,407	30,221	-
流動負債	(121,528)	(115,978)	-
非流動負債	(18,795)	-	-
淨資產	<u>\$ 74,574</u>	<u>86,079</u>	<u>-</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u>\$ 74,574</u>	<u>86,079</u>	<u>-</u>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營業收入	\$ <u>69,116</u>	<u>-</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 (6,871)	-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u>(6,871)</u>	<u>-</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 <u>(6,871)</u>	<u>-</u>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43,003	-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3,505)	-
匯率影響數	865	-
期末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u>40,363</u>	<u>-</u>

3.擔 保

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4.未經核閱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

(八)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合併公司其他金融資產－流動之明細如下：

	114.3.31	113.12.31	113.3.31
受限制活期存款	\$ 4,000	4,000	-
受限制定期存款	2,100	2,100	-
	\$ <u>6,100</u>	<u>6,100</u>	<u>-</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部分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提供公司信用卡額度及長期借款之保證明細，請詳附註八。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變動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築物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及其他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662,109	557,791	1,733,766	155,537	171,543	3,280,746
增 添	-	1,217	1,991	689	40,406	44,303
處分及報廢	-	-	(10,078)	(38,221)	-	(48,299)
轉入(轉出)	-	900	-	1,856	(19,222)	(16,46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037	16,023	862	5,480	28,402
民國114年3月31日餘額	<u>\$ 662,109</u>	<u>565,945</u>	<u>1,741,702</u>	<u>120,723</u>	<u>198,207</u>	<u>3,288,686</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662,109	274,747	1,704,653	180,901	436,216	3,258,626
增 添	-	-	812	563	65,685	67,060
處 分	-	-	(31,751)	(15,199)	-	(46,950)
轉入(轉出)	-	-	10,497	233	(11,418)	(68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4,086	1,405	9,741	25,232
民國113年3月31日餘額	<u>\$ 662,109</u>	<u>274,747</u>	<u>1,698,297</u>	<u>167,903</u>	<u>500,224</u>	<u>3,303,280</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	182,986	1,159,423	109,868	-	1,452,277
本期折舊	-	7,554	30,446	1,707	-	39,707
處分及報廢	-	-	(4,472)	(16,651)	-	(21,12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3	9,367	681	-	10,111
民國114年3月31日餘額	<u>\$ -</u>	<u>190,603</u>	<u>1,194,764</u>	<u>95,605</u>	<u>-</u>	<u>1,480,972</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162,834	1,084,820	117,629	-	1,365,283
本期折舊	-	5,127	36,616	6,058	-	47,801
處 分	-	-	(17,972)	(14,100)	-	(32,07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8,988	1,077	-	10,065
民國113年3月31日餘額	<u>\$ -</u>	<u>167,961</u>	<u>1,112,452</u>	<u>110,664</u>	<u>-</u>	<u>1,391,077</u>
帳面價值：						
民國114年1月1日	<u>\$ 662,109</u>	<u>374,805</u>	<u>574,343</u>	<u>45,669</u>	<u>171,543</u>	<u>1,828,469</u>
民國114年3月31日	<u>\$ 662,109</u>	<u>375,342</u>	<u>546,938</u>	<u>25,118</u>	<u>198,207</u>	<u>1,807,714</u>
民國113年3月31日	<u>\$ 662,109</u>	<u>106,786</u>	<u>585,845</u>	<u>57,239</u>	<u>500,224</u>	<u>1,912,203</u>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規定，進行減損評估作業，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減損跡象，無須認列減損損失。

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減損金額分別為59,840千元、66,038千元及85,755千元。

2.未完工程

合併公司之大陸子公司東莞晶彩為整併廠區及擴充產能，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取得望牛墩鎮之土地使用權總面積25.04畝，並開始興建新廠房，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未完工程款為476,817千元。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已完工並轉列房屋及建築物。

3.本期處分

因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以融資租賃方式出租其部分租賃改良物（帳列辦公設備及其他），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五)。

4.擔保

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短期借款擔保之保證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十)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辦公處所、工廠廠房、倉儲地點及其他設備之成本、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其他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32,014	76,208	243	108,465
減 少	-	(65,922)	-	(65,922)
匯率變動之影響	679	226	-	905
民國114年3月31日餘額	<u>\$ 32,693</u>	<u>10,512</u>	<u>243</u>	<u>43,448</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59,488	99,239	-	158,727
減 少	-	(14,427)	-	(14,427)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68	569	-	1,837
民國113年3月31日餘額	<u>\$ 60,756</u>	<u>85,381</u>	<u>-</u>	<u>146,137</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2,164	28,531	54	30,749
提列折舊	162	520	20	702
減 少	-	(28,017)	-	(28,017)
匯率變動之影響	48	17	-	65
民國114年3月31日餘額	<u>\$ 2,374</u>	<u>1,051</u>	<u>74</u>	<u>3,499</u>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其他設備	總 計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2,832	50,920	-	53,752
提列折舊	301	3,677	-	3,978
減 少	-	(14,427)	-	(14,427)
匯率變動之影響	63	508	-	571
民國113年3月31日餘額	<u>\$ 3,196</u>	<u>40,678</u>	<u>-</u>	<u>43,874</u>
帳面價值：				
民國114年1月1日	<u>\$ 29,850</u>	<u>47,677</u>	<u>189</u>	<u>77,716</u>
民國114年3月31日	<u>\$ 30,319</u>	<u>9,461</u>	<u>169</u>	<u>39,949</u>
民國113年3月31日	<u>\$ 57,560</u>	<u>44,703</u>	<u>-</u>	<u>102,263</u>

合併公司承租辦公處所、工廠廠房、其他設備及倉儲地點等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均無重大增添情形，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

1. 本期減少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以融資租賃方式轉租其部分廠房(帳列使用權資產—房屋及建築)，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五)。

2. 擔保

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使用權資產作為長期借款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合併公司所持有非供正常營業使用之自有資產、以營業租賃出租予第三方之廠房、宿舍及表彰租賃權利之使用權資產。

已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其租金收益均為固定金額。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使用權資產 土地	自有資產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29,694	228,756	258,450
匯率變動之影響	629	4,851	5,480
民國114年3月31日餘額	<u>\$ 30,323</u>	<u>233,607</u>	<u>263,930</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2,008	1,089	3,097
本期折舊	150	1,647	1,797
匯率變動之影響	44	45	89
民國114年3月31日餘額	<u>\$ 2,202</u>	<u>2,781</u>	<u>4,983</u>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民國114年1月1日	\$	<u>27,686</u>	<u>227,667</u>	<u>255,353</u>
民國114年3月31日	\$	<u>28,121</u>	<u>230,826</u>	<u>258,947</u>
民國113年3月31日	\$	<u>-</u>	<u>-</u>	<u>-</u>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一)。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一)所揭露資訊無重大差異。

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性不動產作為長期借款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十二)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14.3.31</u>	<u>113.12.31</u>	<u>113.3.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50,730	149,780	105,000
擔保銀行借款	50,000	50,000	30,000
合 計	<u>\$ 200,730</u>	<u>199,780</u>	<u>135,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114,000</u>	<u>134,000</u>	<u>203,000</u>
利率區間	<u>2.20%~2.95%</u>	<u>2.20%~2.95%</u>	<u>2.1%~2.73%</u>

1.合併公司短期借款額度由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擔任連帶保證人，請詳附註七。

2.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三)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中、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u>114.3.31</u>	<u>113.12.31</u>	<u>113.3.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28,125	30,000	37,500
擔保銀行借款	734,380	734,741	548,519
無擔保非金融機構借款	45,642	61,091	108,718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10,151)	(123,391)	(249,464)
減：遞延利益(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5)	(157)
合 計	<u>\$ 697,996</u>	<u>702,436</u>	<u>445,116</u>
尚未使用額度	<u>\$ 93,089</u>	<u>40,000</u>	<u>264,795</u>
利率區間	<u>1.611%~2.75%</u>	<u>1.325%~3.3%</u>	<u>1.2%~4.15%</u>
到期日	<u>114.4~123.7</u>	<u>114.1~123.7</u>	<u>113.4~119.8</u>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借款之發行及償還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舉借長期借款之金額分別為14,743千元及141,069千元，償還長期借款之金額分別為39,761千元及158,990千元。

2.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品情形請詳附註八。

3.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額度由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擔任連帶保證人，請詳附註七。

(十四) 應付公司債

1.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三日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合併公司應付公司債資訊如下：

	114.3.31	113.12.31	113.3.31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	500,000	500,000
累積已買回金額	-	(323,100)	(323,100)
累積已轉換金額	-	(95,800)	-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	-	(2,354)
減：一年內得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	(81,100)	(174,546)
合 計	<u>\$ -</u>	<u>-</u>	<u>-</u>
嵌入式衍生工具—贖回權(列報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u>\$ -</u>	<u>-</u>	<u>35</u>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列報於資 本公積-認股權)	<u>\$ -</u>	<u>3,291</u>	<u>7,178</u>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嵌入式衍生工具—賣(贖)回權按公允價值再衡量之 利益(損失)(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 -	35
利息費用		\$ -	785

2. 因第三次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時，債權人皆得請求買回，合併公司基於保守原則，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起將上述轉換公司債全數列為流動負債。

3.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一月四日應債權人需求以326,331千元買回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3,231張公司債面額323,100千元，買回時公司債帳面金額為317,367千元，於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之公司債買回淨損失為8,964千元，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原始發行而認列之資本公積-認股權依相關規定，轉列為資本公積-其他計13,110千元。

4. 合併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81,100千元於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三日期滿，合併公司業於民國一一四年一月十七日全數償還借款。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除民國一一三年一月四日依債權人之請求買回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及一一四年一月三日期滿償還公司債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均未再買回、轉換或償還應付公司債，相關資訊請詳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報告附註六(十四)。

(十五)其他應付款

	114.3.31	113.12.31	113.3.31
應付設備款	\$ 36,065	21,508	5,650
應付薪資及獎金	42,722	59,611	45,517
應付費用及其他	93,364	90,391	84,864
	<u>\$ 172,151</u>	<u>171,510</u>	<u>136,031</u>

(十六)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4.3.31	113.12.31	113.3.31
流動	<u>\$ 8,825</u>	<u>8,744</u>	<u>8,701</u>
非流動	<u>\$ 39,863</u>	<u>41,907</u>	<u>38,753</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四)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208</u>	<u>221</u>
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u>\$ 2,400</u>	<u>-</u>
短期租賃或低價值租賃之費用	<u>\$ 321</u>	<u>400</u>

租賃認列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306</u>	<u>4,474</u>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廠房及辦公處所租賃期間通常為五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合併公司以融資租賃方式轉租部份使用權資產，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五)。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宿舍及辦公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七)員工福利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771千元及1,752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其他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之各子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養老金合計分別為3,943千元及2,753千元。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損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

1.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所得稅費用	\$ <u>182</u>	<u>-</u>

2.合併公司無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

3.本公司及中華民國境內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情形，已奉稅捐稽徵機關分別核定如下：

公司名稱	核定年度
本公司	民國一一二年度
紘立光電	民國一一二年度

(十九)資本及其他權益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4.3.31	113.12.31	113.3.31
發行股票溢價	\$ 1,232,645	1,232,645	1,164,712
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	-	-	21,620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	-	18,55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1,897	1,897	-
發行公司債轉換權	-	3,291	7,178
其他	<u>3,291</u>	<u>-</u>	<u>47,445</u>
	\$ <u>1,237,833</u>	<u>1,237,833</u>	<u>1,259,512</u>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應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份，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正處於成長階段，基於資本支出、業務擴充需要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發展，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公司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2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40%時，得不予分配；股東股息紅利發放原則採股票股利搭配現金股利之平衡股利政策，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不低於擬分配股息紅利總額30%。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均為累積虧損，無盈餘可供分配，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股份基礎給付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股份基礎給付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二十一)每股虧損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虧損計算如下：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基本每股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	\$ (47,933)	(42,226)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96,756	91,213
基本每股虧損(元)	\$ (0.50)	(0.46)
稀釋每股虧損：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96,756	91,213
稀釋每股虧損(元)	\$ (0.50)	(0.46)

註：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因稅後淨損，潛在普通股皆不具稀釋作用。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二)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主要地區市場：		
中國大陸	\$ 186,183	194,642
臺灣	20,126	15,663
其他國家	14,857	14,596
	<u>\$ 221,166</u>	<u>224,901</u>
主要產品：		
鏡頭及鏡片	\$ 130,741	99,211
模具(含模座及模仁)	59,543	86,092
其他	30,882	39,598
	<u>\$ 221,166</u>	<u>224,901</u>

2.合約餘額

	114.3.31	113.12.31	113.3.3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536,067	529,459	536,165
減：備抵損失	(110,515)	(113,341)	(117,613)
合計	<u>\$ 425,552</u>	<u>416,118</u>	<u>418,552</u>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u>\$ 63,327</u>	<u>51,664</u>	<u>40,839</u>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23,636千元及11,197千元。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二十三)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獲利時，應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於獲利中預先保留彌補虧損後，再行提撥：

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員工酬勞發給現金或股票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訂定之。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均為稅前淨損，故無需提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均為累積虧損，故無需提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四)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四)。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總額中分別有74%、73%及72%，皆係由七家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備抵減損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其他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受限制資產(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等，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列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4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00,730	(201,929)	(201,929)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02,463	(102,463)	(102,463)	-	-	-
其他應付款	172,151	(172,151)	(172,151)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808,147	(880,614)	(130,122)	(110,027)	(464,301)	(176,164)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48,688	(50,882)	(9,565)	(9,638)	(27,919)	(3,760)
	<u>\$ 1,332,179</u>	<u>(1,408,039)</u>	<u>(616,230)</u>	<u>(119,665)</u>	<u>(492,220)</u>	<u>(179,924)</u>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99,780	(201,147)	(201,147)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84,770	(84,770)	(84,770)	-	-	-
其他應付款	171,510	(171,510)	(171,510)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825,827	(909,699)	(145,297)	(113,003)	(467,588)	(183,811)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50,651	(53,041)	(9,517)	(9,553)	(28,332)	(5,639)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得執行 賣回權公司債)	81,100	(81,100)	(81,100)	-	-	-
	<u>\$ 1,413,638</u>	<u>(1,501,267)</u>	<u>(693,341)</u>	<u>(122,556)</u>	<u>(495,920)</u>	<u>(189,450)</u>

113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35,000	(135,757)	(135,757)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01,934	(101,934)	(101,934)	-	-	-
其他應付款	136,031	(136,031)	(136,031)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694,580	(746,171)	(267,251)	(175,591)	(212,446)	(90,883)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47,454	(49,868)	(9,391)	(7,228)	(22,044)	(11,205)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得執行 賣回權公司債)	174,546	(176,900)	(176,900)	-	-	-
	<u>\$ 1,289,545</u>	<u>(1,346,661)</u>	<u>(827,264)</u>	<u>(182,819)</u>	<u>(234,490)</u>	<u>(102,088)</u>

除部分長期借款考量資金運用提前償還外，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幣單位：千元

	114.3.31			113.12.31			113.3.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3,612 美金/新台幣 = 33.205	119,936	5,502 美金/新台幣 = 32.785		180,383	4,022 美金/新台幣 = 31.990		128,664
美 金		5,105 美金/人民幣 = 7.2611	169,512	5,264 美金/人民幣 = 7.3213		172,580	3,474 美金/人民幣 = 7.2556		111,133
金融負債									
美 金		4,686 美金/新台幣 = 33.205	155,599	6,030 美金/新台幣 = 32.785		197,694	3,942 美金/新台幣 = 31.990		126,105
美 金		531 美金/人民幣 = 7.2611	17,632	2,813 美金/人民幣 = 7.3213		92,224	1,044 美金/人民幣 = 7.2556		33,398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當外幣相對於功能性貨幣升值或貶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前淨利之影響如下：

	<u>114.3.31</u>	<u>113.3.31</u>
美金(相對於新台幣)		
升值5%	\$ (1,783)	128
貶值5%	1,783	(128)
美金(相對於人民幣)		
升值5%	7,594	3,887
貶值5%	(7,594)	(3,887)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如下：

	<u>114年</u> <u>1月至3月</u>	<u>113年</u> <u>1月至3月</u>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u>(1,989)</u>	<u>3,051</u>

4.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之明細如下：

	<u>帳面金額</u>		
	<u>114.3.31</u>	<u>113.12.31</u>	<u>113.3.31</u>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232,205	388,036	269,817
金融負債	(902,056)	(919,736)	(720,862)
	\$ <u>(669,851)</u>	<u>(531,700)</u>	<u>(451,045)</u>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前淨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19千元及282千元，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之活期存款及長短期借款。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公允價值資訊－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4.3.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86,835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25,552	-	-	-	-
應收融資租賃款(流動及非流動)	51,188	-	-	-	-
其他應收款	7,823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6,100	-	-	-	-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22,162	-	-	-	-
合 計	<u>\$ 899,660</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00,73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02,463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72,151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808,147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48,688	-	-	-	-
合 計	<u>\$ 1,332,179</u>				

113.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52,543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16,118	-	-	-	-
其他應收款	3,767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6,100	-	-	-	-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22,750	-	-	-	-
合 計	<u>\$ 1,001,278</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99,78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84,770	-	-	-	-
其他應付款	171,510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825,827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50,651	-	-	-	-
應付公司債	81,100	-	-	-	-
合 計	<u>\$ 1,413,638</u>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3.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性工具	\$ 35	-	-	35	3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4,409	-	-	4,409	4,40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584,614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18,552	-	-	-	-
其他應收款	5,780	-	-	-	-
存出保證金	19,057	-	-	-	-
小 計	1,028,003				
合 計	<u>\$ 1,032,447</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35,00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01,934	-	-	-	-
其他應付款	136,031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694,580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47,454	-	-	-	-
應付公司債	174,546	-	-	-	-
合 計	<u>\$ 1,289,545</u>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皆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屬無活絡市場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使用市場可類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以可類比上市（櫃）公司之股權淨值比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B.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其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參考金融機構之報價資訊，或採用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二元樹訂價模型評價。

- (4)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移轉之情形。
- (5)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公允價值衡量屬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變動表如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金融資產— 轉換公司債 贖回權組成 要素	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 債賣回權組 成要素	金融資產— 無公開報價 之權益工具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	4,317
總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35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92
民國113年3月31日餘額	<u>\$ 35</u>	<u>-</u>	<u>4,409</u>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其中與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仍持有之資產及負債相關者如下：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 -	<u>35</u>

- (6)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之轉換公司債資產及負債組成要素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 股權淨值乘數(113.3.31為2.81)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13.3.31為20%)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轉換公司債贖回權／賣回權	可轉債二元樹訂價模型	波動率(113.3.31為41.79%)	波動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7)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本期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13年3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 具投資	股權淨值比	5%	\$ <u>-</u>	<u>-</u>	<u>335</u>	<u>(335)</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 具投資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5%	\$ <u>-</u>	<u>-</u>	<u>84</u>	<u>(84)</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波動率	5%	\$ <u>35</u>	<u>-</u>	<u>-</u>	<u>-</u>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8)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合併公司有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二號四十二段之規定互抵之金融工具交易，與該類交易相關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以淨額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外幣單位：千元

114.3.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淨額 (e)=(c)-(d)
應收票據	\$ 35,432 (CNY 7,748)	35,432 (CNY 7,748)	-	-	-	-
114.3.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淨額 (e)=(c)-(d)
應付帳款及 其他應付款	\$ 35,432 (CNY 7,748)	35,432 (CNY 7,748)	-	-	-	-
113.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淨額 (e)=(c)-(d)
應收票據	\$ 50,530 (CNY 11,284)	50,530 (CNY 11,284)	-	-	-	-
113.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淨額 (e)=(c)-(d)
應付帳款及 其他應付款	\$ 50,530 (CNY 11,284)	50,530 (CNY 11,284)	-	-	-	-
113.3.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淨額 (e)=(c)-(d)
應收票據	\$ 48,168 (CNY 10,925)	48,168 (CNY 10,925)	-	-	-	-
113.3.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淨額 (e)=(c)-(d)
應付帳款及 其他應付款	\$ 48,168 (CNY 10,925)	48,168 (CNY 10,925)	-	-	-	-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五)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五)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二十六)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六)。

(二十七)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十)。
-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114.1.1</u>	<u>現金流量</u>	<u>增(減)</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4.3.31</u>
				<u>公司債</u>	<u>匯率變動</u>	
				<u>折 價</u>		
長期借款	\$ 825,827	(25,018)	5	-	7,333	808,147
短期借款	199,780	950	-	-	-	200,730
租賃負債	50,651	(2,177)	-	-	214	48,688
應付公司債	81,100	(81,100)	-	-	-	-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157,358</u>	<u>(107,345)</u>	<u>5</u>	<u>-</u>	<u>7,547</u>	<u>1,057,565</u>

	<u>113.1.1</u>	<u>現金流量</u>	<u>增(減)</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3.3.31</u>
				<u>公司債</u>	<u>匯率變動</u>	
				<u>折 價</u>		
長期借款	\$ 709,733	(17,921)	444	-	2,324	694,580
短期借款	135,000	-	-	-	-	135,000
租賃負債	51,238	(3,853)	-	-	69	47,454
應付公司債	491,128	(326,331)	8,964	785	-	174,54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387,099</u>	<u>(348,105)</u>	<u>9,408</u>	<u>785</u>	<u>2,393</u>	<u>1,051,580</u>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鴻海精密)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關聯企業
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中強光電)	註2
昆山揚燁光電有限公司(昆山揚燁)	中強光電之子公司(註2)
東莞市融光光學有限公司(融光光學)(註1)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鄭成田先生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李榮洲先生	//
許智程先生	//

註1：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五月十四日參與融光光學之增資案，取得對該公司之重大影響力，持股比例達32.21%，故自民國一一三年五月十四日起為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註2：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九月向中強光電取得紘立光電18.50%股權，致中強光電自然解任紘立光電之法人董事，故自民國一一三年九月起，中強光電及其子公司非為合併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 貨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淨額如下：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關聯企業	\$ 20,154	-
其他關係人	-	16,884
	<u>\$ 20,154</u>	<u>16,884</u>

合併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交易之銷售價格無可比較性，與授信條件皆係依照交易雙方合意決定。

2.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3.31	113.12.31	113.3.31
應收票據及帳款	關聯企業—			
	融光光學	\$ 51,751	54,273	-
	其他關係人	-	262	14,935
減：備抵呆帳	關聯企業—			
	融光光學	(449)	(731)	-
		<u>\$ 51,302</u>	<u>53,804</u>	<u>14,935</u>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預收貨款

其他關係人委託合併公司設計及製造模具等產品，合併公司預收貨款情形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3.31	113.12.31	113.3.31
合約負債	其他關係人	\$ -	-	719

4.財產交易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出售機器設備予關聯企業一融光光學，該交易處分價款(未稅)為2,189千元，處份利益為242千元，截止至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收訖金額為2,506千元，帳列其他應收款。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1.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14年 1月至3月	113年 1月至3月
短期員工福利	\$ 4,994	5,148
退職後福利	86	95
	\$ 5,080	5,243

2.保 證

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長短期借款額度係由主要管理階層人員擔任連帶保證人。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之標的	114.3.31	113.12.31	113.3.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長短期借款擔保	\$ 976,880	996,680	1,290,052
使用權資產	長期借款擔保	-	-	57,560
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及建築	長期借款擔保	230,826	227,667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受限制定期存款	長期借款擔保	2,000	2,000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受限制活期存款	長期借款擔保	4,000	4,000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受限制活期存款	信用卡額度擔保	100	100	-
應收票據	應付票據擔保	-	-	11,808
		\$ 1,213,806	1,230,447	1,359,420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4.3.31	113.12.31	113.3.3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1,501	48,054	179,69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2,231	37,212	89,443	52,492	38,244	90,736
勞健保費用	3,137	2,890	6,027	3,754	2,846	6,600
退休金費用	3,503	2,211	5,714	3,123	1,382	4,50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6,602	3,220	9,822	3,584	1,663	5,247
折舊費用	32,368	9,838	42,206	42,515	9,264	51,779
攤銷費用	-	1,243	1,243	6	1,263	1,269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之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 公 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	期末	實際動	利率	資金	業務往	有短期融	提列備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資金貸與
					高餘額	餘額	支餘額	區間	貸與 性質	來金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抵損失 金 額	名稱	價值	象資金貸 與限額	總限額
1	東莞晶彩	本公司	其他應 收款	是	265,640 (USD 8,000)	215,833 (USD 6,500)	116,218 (USD 3,500)	3.55%	短期 融通	-	營運周轉	-			937,957	937,957

註1：依據東莞晶彩「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因業務往來或短期融通資金所需資金貸與，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東莞晶彩淨值百分之六十為限。

註2：上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東莞晶彩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16,218	-	-		-	-	註1

註1：係截至114年5月8日之資料。

註2：係為資金貸與。

註3：上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6.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114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絃立光電	1	營業收入	37,841	無一般價格可比較，授信期間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	17.11%
"	"	"	1	應收帳款	23,337	"	0.68%
1	東莞晶彩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116,218	依3.55%計息	3.38%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上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 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CHENG TIAN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996,150 (USD 30,000)	996,150 (USD 30,000)	30,000	100 %	1,433,731	2,189	2,189	
"	絃立光電	台灣	光學元件及電子影像產品之產製與銷售	226,078	226,078	10,000	100 %	112,657	(11,212)	(11,212)	
絃立光電	JMO (THAILAND)	泰國	光學鏡頭之製造及銷售	50,093 (THB 50,939)	16,908 (THB 17,193)	509	100 %	46,924	(1,063)	(1,063)	

註1：本表新台幣金額係按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或平均匯率換算。

註2：上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人民幣千元

大陸被 投資公 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 收 資本額 (註4)(註7)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註5)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註5)		本期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 金額(註5)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4)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4)	期末投 資帳面 價 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晶彩	光學模具及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1,501,444 (CNY 328,328)	註1	996,914 (USD 30,023)	-	-	996,914 (USD 30,023)	2,401 (USD 73)	100 %	2,204 (USD 67)	1,553,263 (USD 46,778)	-
群英光學	數位鏡頭組裝及鏡片鍍膜	91,460 (CNY 20,000)	註2	註2	-	-	-	(18) (CNY 4)	100 %	(18) (CNY 4)	-	-
展立光學	光學鏡頭之製造及銷售	6,000 (CNY 1,312)	註3	6,641 (USD 200)	-	-	6,641 (USD 200)	(704) (CNY 156)	100 %	(704) (CNY 156)	1,852 (CNY 405)	-
融光光學	光學鏡頭之製造及銷售	49,219 (CNY 10,763)	註2	註2	-	-	-	(13,157) (CNY 2,915)	22.74 %	(3,505) (CNY 777)	40,363 (CNY 8,826)	-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公司 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5)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註6)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996,914 (USD30,023)	1,670,975 (USD50,323)	1,183,719
絃立光電	6,641 (USD 200)	6,641 (USD 200)	67,594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3：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4：本期認列投資損益除融光光學外，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5：本表新台幣金額係按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或平均匯率換算。

註6：其中本公司投資大陸金額USD9,107千元，係以人民幣60,000千元向經濟部投審會申報核准。

註7：東莞晶彩於民國一十一年九月辦理盈餘轉增資為CNY68,600千元。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 (一)合併公司僅有單一營運部門，主要從事光學鏡頭之模具製造、研發及銷售，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合併財務報表一致，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